

公司代码：688677

公司简称：海泰新光

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1.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重大风险提示

报告期内，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。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，敬请查阅第三节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中有关风险的说明。

1.3 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1.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。

1.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
1.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无

1.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

2.1 公司简介

公司股票简况

公司股票简况				
股票种类	股票上市交易所	股票简称	股票代码	变更前股票简称
A股	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	海泰新光	688677	/

公司存托凭证简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境内代表）	证券事务代表
姓名	汪方华	薛欢
电话	0532-88706015	0532-88706015
办公地址	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四路100号	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四路100号
电子信箱	wfh@novelbeam.com	xh@novelbeam.com

2.2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(%)
总资产	1,512,784,289.15	1,460,092,283.49	3.6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,258,746,683.59	1,303,492,801.58	-3.43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(%)
营业收入	265,610,402.51	220,416,210.20	20.50
利润总额	84,925,181.63	80,212,610.55	5.88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4,448,371.18	70,553,805.84	5.52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2,486,245.51	64,678,297.47	12.07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80,600,400.98	64,033,790.62	25.87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(%)	5.68	5.40	增加0.28个百分点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62	0.58	6.90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62	0.58	6.90
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(%)	12.51	13.98	减少1.47个百分点

2.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（户）				5,285			
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户）				—			
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户）				—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 比例 (%)	持股 数量	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	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	
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 服务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 有法人	12.75	15,288,000	0	0	无	0
ZHENG ANMIN	境外自然 人	12.26	14,700,000	0	0	无	0
FOREAL SPECTRUM, INC.	境外法人	11.68	14,000,000	0	0	无	0
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	其他	4.20	5,038,711	0	0	无	0

零二组合							
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	其他	4.20	5,034,550	0	0	无	0
赵旭东	境内自然人	2.59	3,104,200	0	0	无	0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2.04	2,441,142	0	0	无	0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93	2,310,000	0	0	无	0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93	2,308,750	0	0	无	0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东方红智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78	2,130,000	0	0	无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安民的一致行动人包括普奥达和美国飞锐						
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	不适用						

2.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、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第三节 重要事项

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，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，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

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

☐适用 ☒不适用